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在南京市栖霞区栖霞街道广月路21号会议室召开，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龙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2日以电话通知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

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监事认为：公司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切实地考虑到了公司的盈利水平、财务状况、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情况，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经认真审阅后，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按照该预案实施本次利润分配，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适应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的实际需要，内部控制体系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个方面，能够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合理控制经营风险。《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发展及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计划 2024 年度拟向各大银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用于办理经营所需的中长期项目贷款、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银行

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出口业务项下的各种融资、外汇衍生品等业务（具体业务品种由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与各银行协定）。本次计划申请的授信额度合计为3亿元人民币。

上述授信事项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日起至审议2024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决议之日止，期间内实施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另行审批，直接由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与银行签订相关合同/协议文件。若遇到银行合同/协议签署日期在有效期内，但是银行合同/协议期限不在决议有效期内的，决议有效期将自动延长至银行合同/协议有效期截止日。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2024年监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监事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内容如下：

1、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薪资报酬，薪酬水平视其承担责任、风险和公司经营业绩而定，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2、公司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鉴于本议案与监事有利益相关，故本议案直接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结合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公司拟募投项目之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进行变更，由原来的“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十月公社科技园S05栋、S09栋二层”变更为“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十月公社科技园S03栋”。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加强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核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加强对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本决议正文）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5日